

期货交易管理法规概览

期货交易管理法规概览

杜 岩 刘俊英 主编

经济 管理 出版 社

(京)新登字 029 号

责任编辑:张聪俐

期货交易管理法规概览

杜岩 刘俊英 主编

出版:经济 管 理 出 版 社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红园胡同 8 号 邮政编码:100035)

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总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通州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 82.5 印张 2080 千字

1994 年 3 月 第 1 版 1994 年 3 月 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3500 册

ISBN 7-80025-714-2/F·579

定价:105.00 元

前 言

在国际上,期货市场和期货交易已有 100 多年的历史,70 年代以来有了迅速发展。现在全世界发达的国家和地区都建立了功能齐全的期货市场。期货交易是一种高层次的国际贸易方式,期货市场是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标志。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农产品价格改革稳步推进,在价格逐步放开过程中,不可避免地出现了价格波动。这时人们开始思考解决的途径,有人提出采用国际通行的期货制度。但是,期货市场在新中国是陌生的,知之者甚少,国内图书资料就更少了。因此,当人们听到期货市场之后,往往凭想象作出多种多样的解释:有人说国家和农民签订的粮油订购合同,企业间的产品订货都是期货,期货交易中国久已存在,不是什么新鲜东西。也有的说,期货交易是发达国家调控经济的一种手段,我国商品经济不发达,根本不适用。对这个问题国务院领导同志很重视,李鹏总理批示有关部门组织力量研究国外期货制度,解决我国农副产品价格大起大落问题。当时,国家体改委和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共同组成期货市场研究工作小组,开始了系统研究。搜集国内有关期货资料,召开座谈会、研讨会,聘请外国专家咨询,组织出国考察。经过一段时间的研究,我们对国际期货制度开始有所了解,认识到,期货市场是伴随商品经济出现的一种市场组织和交易方式,它具有发现预期价格,分散价格风险的功能,对促进和稳定经济是非常有效的。结合我国大部分农产品价格放开后出现的问题,期货制度可能是一种有效的机制。我们根据这一理解提出了在我国引进期货机制,发展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建议。这个建议随即得到国务院领导同志的支持,批示“同意试点,但要结合中国的实际情况制定方案”。之后,国务院批准在郑州建立中央粮食批发市场,进行期货的探索试验。试办的粮食批发市场,一改过去骡马大会、农村大集的方式,实行会员制、保证金制和公开竞价等期货交易的机制和做法。这一探索引起了国内外的关注。随后,1991 年和 1992 年相继成立了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上海金属交易所、苏州物资交易所,使这一探索和试验逐步深入。

1992 年初,李鹏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了“试办期货市场”的要求,标志着我国发展期货市场从研究探索进入了实施准备的新阶段。期货市场是现代市场组织形式,也是风险投资场所,投机成分大,管理要求高,法规比较严。期货市场的历史就是法规发展、完善的历史,法规是期货市场的“灵魂”和“基础工程”。从这个意义上说,没有有效的期货法规,就没有真正的期货市场。期货市场不同于一般的商品市场,它的交易主要是标准化合约,所有的合约都要在特定的期限内平仓或到期进行实物交割或用现金结清。从期货交易所的建立,到交易过程、上市品种、合约标准、经纪业务都应用有效法规进行规范。交易者、投机者的权益要求有效的法规保护,交易活动也要求依法监管。因此加强期货法规建设是当务之急,李鹏总理曾明确提出,中国发展期货市场必须先立法。

我们在期货市场研究过程中,深感期货市场法规的重要,早有编纂期货交易管理法规的打算,由于公务缠身一直未能动手。1992 年以来,我国继股票热之后大有期货热的苗头,很值得

注意。这种苗头促使我们越来越感到编纂一本《期货交易管理法规概览》的紧迫性和必要性。为此,我们汇集了各方面掌握的法规资料,经过近一年时间的译、校、精选、整理,编成本书。

本书收编的法规有我们考察美国、法国、日本、香港、新加坡等国家和地区交易所时带回国的,有国外期货界友好人士专门寄赠给我们的,也有国内热心期货事业的同志们多方收集的。在此,我们向朋友们表示深深的谢意。

本书的出版得到许多交易所、期货经纪公司的支持和帮助,我们表示衷心感谢。

经济管理出版社杨小泽同志从本书的选题到编辑、出版,作出了很大的努力,也一并致谢。

编 者

1993 年 1 月

做好立法和监管工作
促进期货市场健康发展

高金
一九九三年六月三日

集國內外有關期貨交易法規
的編纂出版，是為居家國期貨市
場的一項基礎工程，可以規範化的發
展期貨市場並可與世界期貨市場
接軌。

五十二年六月三日於首都北京

姜智

目 录

前言	编者
----------	----

第一编 综 述 篇

依法发展期货市场	高尚全 1
大力发展中国的期货经纪公司	贺光辉 吴明瑜 2
中国期货市场的发展进入准备实施的新阶段	国家体改委流通体制司 5
期货市场与期货交易管理法规综述	刘俊英 6
期货市场与期货经纪公司的组织与建设	广东万通期货经纪公司 20

第二编 中 国 篇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27
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章程	28
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管理暂行规定	31
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交易规则	34
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实物交割结算实施细则	41
深圳经济特区有色金属期货经纪商管理暂行规定(草案)	43
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	47
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的发展	47
广东省万通期货公司章程	52
广东省万通期货公司	56
海南期货交易所西瓜期货交易细则(节选)	57
海南期货交易所	61
上海金属交易所章程	62
上海金属交易所管理暂行规定	65
上海金属交易所会员管理暂行办法	68
上海金属交易所规则(试行)	71
上海金属交易所	78
发展中的上海金属交易所	78

上海商品经纪公司章程	82
上海商品经纪公司股份合作制章程	84
上海商品经纪公司《金属交易委托代理实施细则》	87
上海商品经纪公司委托协议(节选)	91
上海商品经纪公司风险公开声明书	92
法人授权书	93
上海商品经纪公司委托单	94
上海商品经纪公司试行股份合作制的可行性方案	94
上海商品经纪公司	97
上海润丰商品期货有限公司	97
苏州商品交易所章程	98
苏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管理暂行规定(节选)	102
苏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规则	105
苏州商品交易所会员管理暂行办法	112
苏州商品交易所的培育和发展	114
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规则(试行)	116
郑州粮食批发市场的实践与发展	127
香港 1989 年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条例(节选)	133
香港商品交易法令	164
香港期货交易所有限公司章程	193
香港证券业检讨委员会报告书(节选)	226
香港期货交易所的经验与借鉴	306

第三编 美国篇

芝加哥期货交易所规则	317
美国芝加哥期货交易所	515
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	521
美国期货市场与期货交易的法制管理	526
美国期货交易前须知	536
美国主要期货交易所合约简介	542
美国期货合约规格	543
如何在美国芝加哥商品交易所申请交易所会员资格	567

第四编 英国·法国篇

伦敦金属交易所运作与管理	569
伦敦金属交易所标准合同	589
法国国际期货交易市场	605

法国国际期货交易市场的期货期权合同·····	612
法国国际期货交易市场的资产和成员的专长·····	629

第五编 日本篇

商品交易所法·····	636
商品交易所法施行令·····	693
商品交易所法施行规则·····	704
受托业务保证金规则·····	728
日本商品交易所·····	735
东京工业品交易所章程·····	738
东京工业品交易所业务规程·····	783
东京工业品交易所受托契约准则·····	811
日本东京工业品交易所·····	824
东京谷物商品交易法章程·····	831
东京谷物商品交易所业务规程·····	884
东京谷物商品交易所受托契约准则·····	919
东京谷物商品交易所·····	936
东京砂糖交易所章程·····	947
东京砂糖交易所业务规程·····	996
东京砂糖交易所受托契约准则·····	1033
东京砂糖交易所·····	1045
法规·各种规则解说(Ⅰ)·····	1052
法规·各种规则解说(Ⅱ)·····	1074
法规·各种规则解说(Ⅲ)·····	1090
受托业务基础知识·····	1134

第六编 新加坡·马来西亚篇

新加坡期货交易法·····	1154
新加坡期货市场·····	1177
吉隆坡商品交易所·····	1187

附 录

旧中国商品交易所概况·····	1194
旧中国上海的粉麸市场·····	1202
交易新法(1929年国民政府颁布)·····	1207

上海证券物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1920 年颁布实施) 1211

上海证券物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细则(1920 年颁布实施) 1215

上海证券物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金银定期买卖暂行规则(1920 年颁布实施) 1226

美国芝加哥期货交易所股票指数期货自修课程及答案 1230

中国国际期货交易讲习班考试题及答案 1285

第一编 综 述 篇

依法发展期货市场

发展期货市场是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中国的农产品流通和物资的供销体制都发生了深刻变化,特别是我国面临着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的机遇和挑战、贸易和金融更趋于国际化。在这样的形势面前,我们应该积极地运用期货市场这个市场经济机制的手段,适应不断扩大的经济活动范围和经济活动的不确定因素,探索回避价格风险的途径。

期货市场最主要的功能在于回避价格风险。由于自然和人为等多种因素的影响,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非常大,投资者和生产者、经营者如果预测出自己在未来一定时期需要购买或出卖一定数量的原材料或产品,就可以在期货市场上预先进行与现货市场数量相同、方向相反的期货交易,以此保证自己原材料成本的稳定或一定的利润,放心地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期货市场的另一个重要功能,是为社会上的人们提供一个较正确的未来价格信息。由于期货价格代表了所有市场参与者对未来价格的预期,一般地说,就比个人所得到的价格信息要多,也比较准确。人们通过新闻媒介,得到不同时期的商品期货价格,生产者、经营者和投资者就可以作出正确的生产、经营决策。

有效地利用期货市场,不仅能促进经济的发展,也是政府调控经济的重要手段。我国传统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已经被打破,市场机制的作用范围不断扩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正在建立之中。在这个过渡时期中,面对放开价格后部分产品价格的波动,最有效的途径之一,就是借助期货市场的机制,发挥和利用国家储备的优势,适时地进行吞吐调剂,保护生产者、经营者和投资者的利益。

如何发展和建立中国的期货市场,这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需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我国应当避免别国发展过程中所走过的弯路,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借鉴国外的一些基本交易规则和法律,加以移植,为我所用。保证期货市场健康发展的重要环节就是搞好经济立法。从某种意义上说,没有健全的期货法规,就没有真正的期货市场。法规是期货市场顺利运行的“基础工程”。在国家体改委召开的期货市场国际研讨会上。国内外专家取得了共识:中国建立期货市场,要有法规做保证,用法规规范和保护期货交易者的行为和权益。

期货市场必须制定有效的法规。因为参加期货交易的人数很多、成份不同、市场流动量很

大、投机性强,只有严格的法规,才能公正地保护各个方面的利益,才能使期货市场真正发挥功能。国际上,特别是后发展国家,为了与国际期货交易接轨,都不同程度地加强了法规建设,通过立法规范交易活动。随着期货交易的跨国界发展,对期货法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引起了广泛的注意,国际期货界权威人士预测,一个国际期货交易法将会应运而生。

面对期货业国际化步伐的加快,我国发展和建立期货市场已提上议事日程。1988年初,中共中央、国务院领导就批示我委研究国外期货制度,解决我国农产品价格大起大落的问题,更好地保护农民和消费者的利益。1992年,政府工作报告又明确提出试办期货市场的要求。经过几年的研究与探索,我国期货市场的发展趋势良好。现在我国已经有了引进期货机制,以发展期货市场为目标的交易所和批发市场,也出现了若干个期货经纪公司,每个交易所、批发市场和经纪公司都有内部的规章自行规范和管理。当前迫切需要的是逐步建立和健全适应期货市场发展的统一的法规,以更有效地规范期货交易活动,防止出现混乱。

几年来,从事期货市场研究的同志,搜集了大量的国内外期货交易的管理法规,并进行了初步的研究。在此基础上,编纂了这样一本适应政府部门、经济理论工作者、法律工作者、各类企业的领导人和从事期货交易的人员使用的工具书《期货交易管理法规概览》。这在国内尚属第一部,很有参考和使用价值。

希望此书的出版,能推动中国期货市场在法制轨道上健康发展。

(作者:高尚全)

大力发展中国的期货经纪公司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体制正在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国家对经济生活的直接控制也将逐步转向主要依靠市场来进行调节,特别是一些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农产品和生产资料进入市场以后,创造一种防止价格风险的市场机制是非常必要的,而期货市场的基本功能就是发现预期价格、回避价格风险。当今世界许多国家不管社会制度如何,利用期货市场这一重要的风险管理工具为发展经济服务是国际通用做法。中国发展期货市场不仅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也是培育统一的市场体系的重要环节。这项任务已被列入我国“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1992年李鹏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又明确提出了试办期货市场的要求。邓小平同志南巡谈话和中共十四大的胜利召开,使我国市场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发展期货市场也被提上日程。

近几年我国已经建立了以发展期货交易为目标的郑州粮食批发市场、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上海金属交易所和苏州物资交易所,最近又相继成立了一批大型生产资料交易市场或交易所,涉及煤炭、化工、钢铁炉料和石化等重要产业。但相比之下,我国经纪行业,特别是期货经纪公司的发展却明显滞后。其实,期货经纪公司是期货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基础,是企业 and 投资者进行期货贸易的桥梁。它对于保证期货市场的正常运作,降低企业交易成本,提高交易效率,特别是进行国际贸易,都有着十分重要的、不可替代的作用。从目前的情况看,我国亟需要建立自己的符合国际惯例的、现代期货经纪公司。

建立期货经纪公司,对于我们来讲还是一个全新的课题。办好中国的期货经纪公司,一定

要和中国的实际结合起来,着重解决好四个方面的问题。

一是思想认识问题。现在社会上还经常把经纪业务包括期货经纪公司业务看作是“皮包公司”进行“买空卖空”的投机,把它列入予以限制取缔的范围。这不免失之偏颇。期货经纪公司是市场经济发展的产物,只要从事正当经营,都应当受到法律保护。要本着“支持搞活、积极引导、服务社会、加强管理”的指导思想,积极而稳妥地发展我国的期货经纪公司。

二是期货经纪公司必须具备应有的资格,期货经纪公司是期货交易中最重要的实体法人,一般客户必须通过拥有会员资格的经纪公司进行交易,好的经纪公司可以成为期货市场正常运转的保证,反之,可能会使整个期货交易陷入混乱。因此,必须对期货经纪公司的建立进行严格的审查,包括具备训练有素的期货交易专门人才,提供交易资讯及执行交易的设施,达到一定的资产要求,建有完备的交易规则和管理规程等。

三是期货经纪公司要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期货经纪公司代理客户进行交易必须坚持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得以欺骗手段损害客户的利益。经纪公司有责任向客户说明期货交易的风险和市场信息,准确执行客户的交易指令,及时向客户报告交易情况,严格客户资金和经纪人资金帐户。只有这样,经纪公司才能在客户中树立良好的信誉和形象,不断拓展自己的服务领域。

四是尽快制订有关期货经纪公司的管理法规。从国际经验看,后发达国家决定试办期货市场一般都首先立法,制定期货交易法规。我国试办期货市场应先挖渠后放水,先立法再试办,避免乱了再治造成损失。期货经纪公司也应依法成立和运营,以便在期货经纪公司与客户发生纠纷时,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及时加以调解、处理。看来这项工作有条件时应加紧进行。

现在,我国期货市场和期货经纪公司的发展已经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展现出光明的前景,但要最终取得成功,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大力发展期货经纪公司

中共“十四大”明确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就是要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使市场在资源配置过程中发挥基础性作用。这是我党在思想理论和改革指导方针上的一次重大飞跃,必将对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事业产生深远的影响。在现代社会条件下,发展市场经济,要求我们必须大力培育、发展现代的市场组织形式,包括各种类型的期货交易所和期货经纪公司。可以说,在我国培育和发展这些现代的市场组织形式,是在我国不断推进改革开放的实践中提出的,是我们以市场为取向的改革、发展市场经济的必然产物。

经过十几年的改革开放,我国社会经济环境已经发生了一系列重大改变。一方面,随着指令性计划的缩减,商品流通和价格形成中的市场调节范围在逐步扩大,并发挥了愈来愈明显的作用,一些大宗商品的价格波动和市场风险已明显增加;另一方面,随着企业自主权的扩大和大量非国有企业的发展,企业作为市场主体、独立承担经营风险的意识也逐步有所加强。从国际联系上看,在对外开放的方针指导下,我国进出口贸易逐年增长,各种类型的“三资”企业数量迅速增加,特别是争取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会使我国企业面临更为直接的激烈的国际市场竞争,要求我们的国内市场在更加开放的基础上同国际市场对接。此外,改革以来我国居民收入来源和收入水平也发生了很大变化,居民的投资意识也有明显增长,迫切需要开辟新的投资渠道。以上这些变化,都客观上为我国期货市场的建设和发展提出了要求,创造了条件。

1988年初,中央领导同志就指示我们研究国际期货制度,探索在中国建立期货市场的可

能性。经过几年的艰苦努力,我国已先后开办了一些具有相当规模、并产生了较大反响的大宗商品交易所,在开展现货贸易的基础上引入期货机制。虽然这些交易所的设立为推动我国期货市场的发展创造了一定条件,但同时也存在着作为期货市场有机组成部分的期货经纪公司的发展明显滞后的问题。因此,大力发展期货经纪公司,就成为现阶段我国期货市场建设的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

二、发展期货经纪公司需要在实践中不断学习

过去几十年里我国一直搞的是计划经济,对于市场经济中的一些机构组织和手段,还不十分熟悉。现在提出搞市场经济,首先就要求我们彻底抛弃一切同发展市场经济不相适应的传统观念,包括长时期以来对期货市场、期货经纪公司的误解和偏见。在加强学习、转变观念的前提下,还应注意处理和把握好以下几个关系:

1. 既要从中国实际出发,又要尽可能地借鉴国际上的成功作法,遵循国际标准和国际规则。建立期货市场、发展期货经纪公司,在我国目前的条件下,还会遇到许多体制和政策上的限制,要求我们学会如何从现有的实际条件出发。但需要明确的是,期货市场作为一种高度组织化的市场组织形式,并非是我国的独创,在国外已有了 140 多年的历史,人们在长期的实践中已经总结出了一套相当成熟的规则和办法。其中凡是适合于我国期货市场建设的,我们都应认真地加以学习、借鉴。特别是期货市场本身就是以高度开放性为特征的,其交易活动也是不分国界和全球性的,因此,为了适应这种国际性竞争的需要,我们在进行期货市场建设中,也必须学习、掌握和遵循国际标准与国际规则。

2. 在积极鼓励发展期货经纪公司的同时,要注意从政策上及时加以引导。期货经纪行业是一种高风险行业,对于进入这一行业的公司或个人,必须实行严格的资格审查,并给以必要的政策指导。对于那些以损害客户利益为自己发财的各种地下经纪公司,应予以坚决的制止和取缔。在我国,发展期货经纪公司特别需要注意防止的,就是盲目刮风。对此,我们一定要接受历史教训,坚持高标准,以免因要求不严而损害期货经纪行业的形象。在政策引导的同时,我们还应注意加强期货市场的制度建设,包括法规体系和组织管理系统的建设,以保证我国期货市场建设的健康、规范化发展。

3. 在积极推动期货经纪机构设立的同时,更要注意加强对期货专业人才的培养。市场竞争是人才的竞争。期货经纪行业的专业性较强,它要求这一行业的参与者必须具备全面系统分析市场信息、较为准确地判断市场趋势和善于捕捉市场机会的能力。而目前在我国真正了解期货业务并能较为熟练操作的人还不多,这是制约我国期货市场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因此,今后这方面的任务,一是要加强期货知识的普及工作,以使人们对这一行业能有一个正确的认识 and 了解;二是要加强对专业人员的培训,包括国内培训和送到国外去实习、进修,以及将那些已在外国有了一定实践经验的人才请回来等,以便尽快造就一批既懂业务又有良好职业道德的经纪人队伍。

总之,只要我们的方向明确、步子坚定,就一定会通过期货市场的建设,推动我国市场体系的培育和整个改革开放事业的更快发展。

(作者:贺光辉 吴明瑜)

中国期货市场的发展进入准备实施的新阶段

期货交易作为当代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产物和一种成熟的高层次的国际贸易方式,现在被我们重新认识并逐步引进中国的经济运行机制,不是偶然的。它深刻地反映出变革中的中国经济正在日趋走向成熟。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以市场为导向的改革中,着重改变了以实行指令性计划为主要内容的计划体制,大部分商品价格陆续放开,市场调节的范围和比重显著扩大,特别是一些关系国计民生的大宗农产品和重要的金属原材料,也开始走上了市场调节的路子。目前全国已有 16 个省区的近 230 个市县放开了粮价。棉花在实行多年全面计划管理以后正朝着放开价格、放开经营、放开市场的方向迈进。生产资料由国家统配、部管的品种和数量正在急剧减少,列入国家指令性计划的有色金属产品比例已由九年前的 73.3% 下降到 30% 左右,市场对资源配置将起基础性作用。随着对外开放的进一步扩大,我国经济的对外依存度明显提高,预计今年将达到 40%;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的恢复,将使更多企业走向世界市场。在日益激烈的国际竞争中,商品价格和利率、汇率的风险,不仅会直接输入我国的经济体系,而且会波及到众多企业。这种情况下,企业即增强了自身的活力,也加大了承受价格波动的风险,客观上需要利用期货市场的预期价格功能、保值功能、分散转移风险功能和长期交易功能,来回避风险,减少市场调节的盲目性。因此,在我国建立期货贸易制度和期货市场的问题被迅速地提上日程。

1988 年初,根据国务院领导同志的指示,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国家体改委联合组成期货市场研究工作小组,开始在全国组织力量进行期货市场试点研究工作。同时开展了国外期货交易场所的考察和研究。参加研究工作的同志先后撰写了一大批关于期货市场问题的文章、调查报告和工作报告,出版了研究中国期货市场的专著。经过 1 年多的试点准备工作,期货市场研究工作小组于 1989 年 1 月 10 日向国务院提交了《关于结合国情试办期货市场的研究报告》。同年 10 月,又以商业部、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国家体改委等部委名义,向国务院提交了《关于试办中央粮食批发市场的报告》。1990 年 7 月,国务院批转了这个报告。1990 年 10 月 12 日,中国郑州粮食批发市场作为第一个农产品中央交易所正式开业,迈开了向中国期货市场发展的第一步。此后,1992 年 1 月,由中国有色金属总公司与深圳市政府共同组建了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同年 5 月,由物资部与上海市政府联合成立了上海金属交易所,成为第二批以期货交易为发展目标的商品交易所。由此,以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李鹏总理《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试办期货市场”为标志,我国期货市场的发展从研究探索进入准备实施的新阶段。

我国以发展期货为目标的郑州中央粮食批发市场、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和上海金属交易所正式投入运营以来,都取得了令人满意的进展。

郑州粮食批发市场开业迄今两年来,累计成交多种粮油超过 100 多万吨。自 1991 年 3 月 22 日第一笔 1000 吨未收获小麦远期合同诞生以来,远期合约已占到三分之一以上。“郑州价格”开始对全国粮食交易起指导作用。郑州粮食批发市场正在发展成全国统一粮食市场体系的中枢。

深圳有色金属交易所开业6个月成交量21亿元,远期合同率达到88.7%,合同转让率达50%。目前高级铝的标准合约已经制定,下一步将研制铜的标准合约。

上海金属交易所自1992年5月28日以来,4个月累计交易总额突破200亿元。最高日成交额达5.6亿元。在成交中合同转让已有相当数量,也发展到50%左右。

这些交易所,普遍引用了国际期货市场的运行机制和管理模式,象会员制,保证金制,集中交易、公开竞价和统一结算制度等,并相应建立了交易规则和管理规定。在形成规范的交易秩序和有影响的预期价格等方面已经显露出远比一般批发市场的巨大优越性,为我国期货市场的发育起到了“实验场”和“排头兵”的作用。随着交易所期货经纪业务的开展,筹办期货经纪公司的工作正在加紧进行。在我国东南沿海市场经济比较发达地区和开放城市,已相继建立了一批从事国际期货业务的经纪公司。

尽管我国期货市场的初步发育从总体上说是健康的,但也出现了一些值得注意的问题,主要是:(1)在我国价格体制不完善,市场机制不健全,部门和地区分割严重的情况下,双重体制的摩擦以及原有的传统观念,还束缚着期货市场的健康发展。(2)在没有建立期货交易法规和相应的政府管理机构的条件下,发展期货贸易极易出现“干炒”、“帐面交易”、“非竞争性交易”、“虚构交易”等现象,也难以采取有力手段对过度投机行为加以限制和惩处。(3)交易中出现合同转让以后,在价格控制、交割信誉、履约保证金到位等方面还缺乏经验,没有及时建立必要的保证制度。(4)某些期货经纪公司出现了诸如经营思想不正确,经营行为不规范,专业能力不适应等问题,殃及到期货经纪业的声誉。

以上问题,有的反映了现行体制的某些缺陷,有的则是期货市场发育不成熟的表现,需要在实践中不断加以解决。

探索期货贸易,试办期货市场,是我国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的客观要求,也是国务院制定的改革任务。办好期货市场,对于贯彻邓小平同志南巡重要讲话和中共十四大会议精神,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完善社会主义统一市场体系,具有重要的意义。因此,我们必须在前一阶段探索实验的基础上,加快推进我国期货市场建设的步伐。(1)尽快制定发展中国期货市场的实施方案。(2)建立全国性的期货管理机构,加强期货交易的立法工作。(3)在充分准备的基础上先选择少数商品期货合约上市交易。(4)有重点地发展一批期货经纪公司。(5)宣传期货贸易知识,培训期货贸易人才。我们完全可以相信,发展期货市场这一有历史意义的创新事业,一定能够在中国获得成功。在不久的将来,中国有条件成为国际期货大国。

(作者:国家体改委流通体制司)

期货市场与期货交易管理法规综述

期货市场的管理和立法很重要。期货市场的参与成员人数多,种类复杂,参与者越多市场越繁荣,期货市场的管理和立法要照顾到各方面的利益,保证公平竞争。

世界各地期货市场的历史进程不同,期货的管理和法规的建立也不同。总的说期货市场与期货管理和立法是同步发展的。按照自发性和后发性来区分,世界上的期货市场管理和立法,